## 项目名称：雅安市救助管理站2018年“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服务

## 项目总预算：5万元

## 项目类别：群众帮扶

## 项目实施地点：雅安市

## 项目周期：3个月

## 项目内容：

**雅安市救助管理站2018年“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服务要求**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的构成详细请查看附件3:项目申报书

**（二）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

1.投标文件须用A4纸、四号宋体字打印，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投标文件、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

2.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有投标人全权代表签章。

3.投标文件的数量：正本1份，副本1份，并在文件右上角注明正/副本。

4.投标人可根据投标项目的具体需要自行编制其他文件，一并纳入投标书内并为其有效组成部分。

**二、项目要求**

**（一）项目名称**

雅安市救助管理站2018年“寒冬送温暖”救助服务项目，项目周期3个月，拟定于2018年11月15日至2019年2月15日（具体时间以救助站通知为准）。

**（二）项目内容及要求**

 眼下即将进入寒冬季节，我市大部分地区气温逐渐转冷，为进一步做好冬季救助管理工作，有效应对因各种恶劣天气引发的突发情况，确保街头流浪乞讨人员安全过冬，在往年开展“寒冬送温暖”活动的基础上，要进一步强化措施，继续做好冬季救助管理工作。现将有关“寒冬送温暖”项目招投标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  |  |
| --- | --- | --- |
| 类型  | 服务种类与内容要求  | 量化指标  |
| 一、主动救助  | **1.1、街面巡查：**每天不定时在雨城区范围内进行巡查及劝导，并建立固定救助联络点及时发现流浪乞讨人员,为流浪乞讨人员无偿提供御寒衣物、符合卫生要求的食物、饮用水等，尽量避免流浪乞讨人员寒冷、冻伤并杜绝因为以上事故造成的人员死亡事件。 | 每日巡查3次（白天2次，夜间1次）  |
| **1.2、流浪人员劝导、救助：**劝导雨城区街面流浪乞讨人员放弃流浪乞讨行为，引导求助者到救助管理机构接受救助。如流浪、乞讨人员不愿意接受救助的，要发放必要的御寒物资、食物饮用水，并随时对其观察，避免流浪、乞讨人员因寒冷、冻伤造成的人员死亡事件。 | 救助人次不低于500人，有专人负责救助信息统计及录入  |
| 二、站内服务  | 2.1、站内受助人员的**卫生清洁服务：**帮助站内受助人员进行个人卫生、环境、物品整理等工作。  | 如有需要，立即安排人员到站，（包括为受助人理发、洗澡、更换衣物等） 不低于15人次 |
| 2.2、站内受助人员的**生活陪伴服务：**帮助站内受助人员进行起居照顾、生活照料等工作。  | 如有则即刻到站上班，不低于10人次  |
| 2.3、站内受助人员**心理疏导和行为干预服务：**接受救助站通知或安排，帮助站内受助人员进行情绪疏导、劝返帮扶、心理调适、行为干预等服务。 | 不低于10人次。特别是未成年人的心理辅导、行为矫治及长期跟进。  |
| 三、服务外展  | **3.1、站内受助人员护送归家服务**：协助救助站将外展服务及其他站内救助的符合相关规定需返回原籍的受助人员护送回家。  | 以救助站为主，社会组织协助  |
| **3.2、国家救助政策宣传及相关活动**：积极争取有关部门的重视和支持，提高活动实效，通过发放宣传单、新媒体等多种形式，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受助人员的良好氛围，并力争让更多的人加入到寒冬送温暖的行业中来。  | 有固定的宣传、救助点。开展不低于3次主题宣传活动  |
| **3.3、救助专项活动：**开展“寒冬送温暖”主题春运救助服务活动 | 活动受益人数不少于1000人次。  |

说明：救助对象分类处理标准：①对无行为能力、无求助意识、未成年的流浪乞讨人员实施保护性救助，及时护送至救助管理机构；②对危重病人、疑似精神异常的流浪乞讨人员要及时报“120”处理；③对强讨强要、影响市民正常生活秩序的乞讨人员、④以及利用未成年人、残疾人乞讨敛财等乞讨行为报“110”处理；⑤对有行为能力的乞讨人员要尽最大努力劝导其放弃乞讨接受救助。

其他要求：

1.投标方需附上述服务内容的详细方案。

2.投标需进行详细的项目预算，预算标准不超过50000元。

**（三）中标依据**

在达到以上项目要求的基础上，采取综合评分的方式确定中标方。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文件袋内加以密封，密封包装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送达**

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到规定地点，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四、开标与评标**

**（一）开标**

1.招标人将另行通知开标具体时间和地点，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

2.开标时宣读投标人名称；

3.招标方将做开标记录（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等）；

4.招标方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小组和指定负责人，评标原则和中标标准在开标会议上宣布。

**（二）评标**

1.评标的依据为比选招标文件；

2.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开标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相关信息，违者给予警告、取消评标委员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投标项目的评标；

3.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招标办法的活动，可能导致其被取消中标资格；

4.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这些重大偏离在开标后不许修改。

**五、授予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评标认为具有履行合同义务条件，报价合理，技术条件都符合条件基础上的投标人。

**（二）招标方招标时更改服务提供项目的权利**

招标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服务项目做局部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价格或其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改变，对增减的数量按同类型中标价格增减费用。

**（三）签定合同**

1.投标方接到中标通知后，按规定的时间与买方签定合同；

2.若中标方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3.招标方如遇中标方违约，可从候选中标单位中重新选定中标单位，组织供需双方签定合同。

**六、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通过雅安市群团组织社会服务中心官方网站：[http://www.yass.gov.cn/，下载项目申报书。填报后于2018年11月15日下午5](http://www.yass.gov.cn/%EF%BC%8C%E4%B8%8B%E8%BD%BD%E9%A1%B9%E7%9B%AE%E7%94%B3%E6%8A%A5%E4%B9%A6%E3%80%82%E5%A1%AB%E6%8A%A5%E5%90%8E%E4%BA%8E2018%E5%B9%B411%E6%9C%8815%E6%97%A5%E4%B8%8B%E5%8D%885)：00前，将项目申报书电子文档发送至指定邮箱：171367853@qq.com，并将申报书编制成册并密封后递交至雅安市群团组织社会服务中心服务部。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年11月15日下午5:00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雅安市群团组织社会服务中心二楼服务部（金凤街2号）

联系人:李长霞

联系电话：15183512532

                                                                        雅安市救助管理站

                                                                        2018年11月6日